

**广东国盛金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国盛金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书面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上午 10:00 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杜力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将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之董事、监事候选人与津贴事项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经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提名人提名、资格审核人审核，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为杜力先生、张巍先生、赵岑女士、李英明先生、刘世明先生、李娥女士，独立董事候选人为张李平先生、周春生先生、徐强国先生；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为叶强先生、刘琛女士。董事会同意将上述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提交股东大会并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不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监事候选人不存在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分别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

任职资格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

根据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参照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根据股东意见，公司拟定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津贴为 15 万元/年（税前），自任职之日起计算并按月发放。在公司及子公司任职（任董事、监事职务除外）的董事，不因其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而在公司领取董事津贴；公司监事不因其担任公司监事职务而领取监事津贴。公司董事、监事履职支出由公司另行承担。董事会同意将上述津贴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国盛金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附件：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之董事、监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杜力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能基业投资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快乐时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等职。

张巍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子公司深圳前海国盛科技有限公司、珠海横琴极盛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等职。

赵岑女士，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深圳证券交易所高级经理、东莞市高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深圳中南成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与风控总监、深圳市鼎泰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等职。2014 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子公司深圳华声前海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李英明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正略钧策管理顾问公司高级顾问、投资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子公司深圳华声前海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北京云江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凤凰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

刘世明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 年加入公司，历任行政部经理、企管部经理、品质副总经理、生产技术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子公司广东华声电器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扬州华声电子实业有限公司董事等职。

李娥女士，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青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兼行政主管、国开金泰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兼行政总监、北京凤凰财富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

张李平先生，1973 年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律系，执业律师，曾任广东海顺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广东兴顺律师事务所主任、公司独立

董事等职。

周春生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长江商学院金融教授、EMBA 学术主任、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曾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院长助理、高层管理者培训与发展中心主任、金融教授、中国证监会规划发展委员会委员（副局级），并兼任光华管理学院金融系主任，中国留美金融学会理事，美国经济学会、美国金融研究会会员，*Annals of Economics and Finance* 编委。著名经济学家，香港大学荣誉教授，香港城市大学客座教授，深圳证券交易所首届和第二届上市委员会委员。获北京大学数学系硕士学位，美国普林斯顿大学金融经济学博士学位，普林斯顿大学最优博士生荣誉奖学金。

徐强国先生，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天津商业大学教授，现任浙江工商大学财务与会计学院教授、公司独立董事等职。

三、监事候选人简历（非职工代表监事）

叶强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屈臣氏集团有限公司区域经理、北京凤凰财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监事、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等职。

刘琛女士，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公司品质管理部副经理，现任公司监事、子公司广东华声电器实业有限公司品质管理部经理。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中，杜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巍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二人控制的企业深圳前海财智发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前海财智远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凤凰财鑫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凤凰财智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11,382,856 股，占总股本的 43.94%。李英明先生因就职于杜力先生所控制企业北京凤凰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杜力先生、张巍先生存在关联关系。刘世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06,600 股。刘琛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50,000 股。除上述以外，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之董事、监事候选人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候选人均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